JAN142025_01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非先例决定

案卷编号：35600144 日期：2025年1月14日

对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I-140，外籍劳工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名人道主义和社会工作者，寻求以具有“ 杰出能力 ”的非公民身份归类于基于就业的第一优先（EB-1）移民签证类别。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该类别中成功的美国永久居留申请人必须证明“ 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 ”，并广泛记录其在其领域内成就的认可。该法第203(b)(1)(A)(i)条。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申请人声称符合十项初步证据标准中的三项，即获得最终实质审查所需的最低数量。但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未满足任何所声称的要求。在上诉中，他主张其提交了以下证据：

- 获得其领域内卓越成就的较低级别国家或国际认可的奖项；
- 作为其领域内他人工作的评判者参与；以及
- 在为具有杰出声誉的组织中担任领导或关键角色。

8 C.F.R. § 204.5(h)(3)(i)、(iv)、(viii)。

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责任。Matter of Chawathe，25 I&N Dec. 369，375-76（AAO 2010）。行使重新审查的上诉审查权，见Matter of Christo's, Inc.，26 I&N Dec. 537，537 n.2（AAO 2015），我们认定其未满足奖项标准，因此无法满足所需的证据要求数量。因此，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要符合具有杰出能力的非公民资格，申请人必须证明其：

- 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 杰出能力 ”；
- 寻求在美国继续其专业领域的工作；以及
- 通过其工作，实质性惠及该国。

该法第203(b)(1)(A)(i)-(iii)条。

“ 杰出能力 ”一词指与“ 该领域内升至最顶尖的少数百分比之一 ”相称的专业能力。8 C.F.R. § 204.5(h)(2)。杰出能力的证据必须证明非公民获得“ 一项重大国际公认奖项 ”或满足十项较低证据标准中的至少三项。8 C.F.R. § 204.5(h)(3)(i-x)。1

如果申请人满足任一证据标准以及该法第203(b)(1)(A)(ii)、(iii)条的要求，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随后必须作出最终实质审查。为获批准，整体记录必须确立申请人的持续国家或国际声誉以及公认的成就，使其处于其领域最顶尖的少数百分比之中。见Amin v. Mayorkas，24 F.4th 383，391（第五巡回法院2022年）（认定USCIS的两步杰出能力分析与“ 管辖法规和条例一致 ”）；一般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www.uscis.gov/policy-manual。

二、分析

A. 申请人及其领域

记录显示，申请人为吉尔吉斯斯坦出生和公民，在其本国大学获得法律以及英语和德语语言文凭。一所美国大学后来授予其社会工作硕士学位。他在应急准备/灾害响应领域拥有超过15年的经验，在吉尔吉斯斯坦和伊拉克为联合国（UN）机构工作。

申请人最近于2023年来到美国。自2024年5月起，他作为专业发展协调员为.__ _____志愿工作。他表示，在该国，他打算“ 在基层工作，为最边缘化和最脆弱的人群提供全方位服务。 ”

记录未表明——申请人也未声称——其获得重大国际公认奖项。因此，他必须至少满足8 C.F.R. § 204.5(h)(3)(i-x)中十项证据标准中的三项。

B. 较低级别国家或国际认可的奖项

申请人主张的第一项证据标准要求“ [非公民]获得其领域内卓越成就的较低级别国家或国际认可的奖品或奖项的文件证明。 ”8 C.F.R. § 204.5(h)(3)(i)。其证据必须客观满足该条例的参数。一般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

1 如果某项证据标准不“ 容易适用 ”于申请人的职业，其可提交“ 可比证据 ”以确立资格。8 C.F.R. § 204.5(h)(4)。

在裁定该要求时，USCIS首先确定申请人——而非例如其雇主——是否获得奖品或奖项。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标准1。若是，该局随后确定奖项是否获得国家或国际认可并表彰相关领域的卓越成就。同上。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审理主任忽视了符合该标准的证据，具体涉及其：

- 2012年吉尔吉斯斯坦政府颁发的“荣誉证书”；
- 2019年联合国“感谢证书”；以及
- 2020年联合国._____的“推荐信”。

申请人证明了其获得这些其领域内卓越成就的奖项。但记录支持审理主任的认定，即证据不足以证明这些荣誉获得国家或国际认可。

1. 2012年荣誉证书

吉尔吉斯斯坦时任副总理签署了申请人的2012年证书。该文件载明其以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经理身份获发该证书，“以表彰对._____城镇重建和发展的全方位支持。”据申请人称，该国每年仅向“少数杰出政府雇员和合作伙伴”颁发荣誉证书。

与审理主任的决定相反，申请人提交了该证书所需的英文翻译。见8 C.F.R. § 103.2(b)(3)（要求对所有含外文的文件提供经认证的翻译）。但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认定，即申请人未证明该证书所称的国家或国际认可。吉尔吉斯斯坦政府在该国全国知名。但在考虑认可时，USCIS必须关注奖项而非其颁发者。Krasniqi v. Dibbins，558 F. Supp. 3d 168，182（D.N.J. 2021）（引用Visinscaia v. Beers，4 F. Supp. 3d 126，136（D.D.C. 2013））（要求提供证据显示“更大受众如何看待[该]奖项”）。正如审理主任所认定，记录缺乏证据证明该证书在其颁发者吉尔吉斯斯坦政府之外获得国家或国际认可。

2. 2019年感谢证书

一个联合国协调机构向申请人颁发了该2019年证书。该奖项载明其颁发“以表彰在支持~-------~发展方面的杰出贡献和承诺。”据申请人称，该组织每年向最多10名联合国机构工作人员颁发感谢证书。

我们承认联合国为国际知名组织。但同样，我们必须关注奖项而非其颁发者。见Krasniqi，558 F.Supp.3d at 182（引用Visinscaia，4 F. Supp. 3d at 136）。记录缺乏证据证明该联合国证书获得国家或国际认可。因此，我们维持审理主任关于该证书的认定。

3. 2020年推荐信

[已隐去]伊拉克国家主任签署了申请人的2020年“ 推荐信 ”。该信称其：

有效设计了方案并吸引多个执行机构在伊拉克参与，及时向近700,000人提供粮食援助，达到计划总数的85%。由于其出色的方案设计，[已隐去]能够向营地的流离失所者和难民分发粮食和现金援助，通过工作和培训机会帮助人们重建生活，并为学校儿童提供健康膳食。

申请人未证明[已隐去]信构成“ 奖品 ”或“ 奖项 ”。我们使用其普通、常见含义解释这些术语。见例如Perrin v. United States，444 U.S. 37，42（1979）（“ 法定解释的一项基本原则是，除非另有定义，词语应按其普通、当代、常见含义解释…… ”）。“ 奖品 ”一词通常指“ 在竞赛或机会性比赛中提供或争取的东西。 ”Prize，Merriam-Webster.com，www.merriam-webster.com。同样，“ 奖项 ”通常指“ 尤基于功绩或需要而授予或给予的东西。 ”Award，Merriam-Webster.com，www.merriam-webster.com。记录未确立申请人是在竞争中或因功绩而获得该推荐信。他可能只是向[已隐去]官员索取了该信。即使我们将该信视为奖项，申请人也未证明其所称的国家或国际认可。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确立其领域内卓越成就的奖项获得国家或国际认可。因此，我们将维持审理主任关于该证据要求的认定。

C. 其余问题

申请人未能记录其据称收到的、在其领域内具有卓越性的、全国性或国际性认可度较低的奖项。并且他声称仅满足了另外两项证据标准。因此，他无法满足所要求的三项证据要求。见 8 C.F.R. § 204.5(h)(3)。因此，我们无需触及并在此保留对其上诉论点的审议，这些论点涉及他声称作为他人工作的评判者参与，以及他据称为具有杰出声誉的组织担任领导或关键角色。见 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per curiam）（裁定机构无需对其最终决定所不必需的问题作出“ 纯咨询性认定 ”）。

III. 结论

申请人未满足所请求移民签证类别的证据要求。因此，我们将维持该申请的否决。

命令：上诉被驳回。

5